

伊里亞斯從空間造型的變遷談 “認識的難題”

呂愛華

雲和書院

摘要：“認識的難題”指的是人們原先以為是永恆不變、不驗自明、可以永遠倚賴它來解決各種疑難雜症的價值體系，有一天它卻不起作用了，甚至這個自明性的“價值體系”還會遭遇被淘汰的命運。伊里亞斯對“認識的難題”有特別的體會，在他《文明的進程》與《宮廷社會》兩書裡，談的雖然是長期的社會變遷過程，卻也著墨不少在社會變遷過程中人們心理的這種調適困境¹。“認識的難題”，伊里亞斯認為它也出現在物質形式裡，他用空間造型的變遷作為例子，以宮廷建築到市民建築的變遷，來彰顯這種“認識的難題”：宮廷社會一向重視“品味與高雅”，以可以再現身份的造型準則作為房屋造型的基本形式，到了市民社會，人們重視比較實用的“對稱、牢靠、經濟”的造型準則，宮廷社會的造型標準再也不是造型準則的唯一的標準。進而言之，一個原先賴以生存的價值法則，碰到社會轉型時，一旦原有的價值體系不再能像原先那樣幫人們解決問題的話，那麼這個自明性的“價值體系”不但它遭遇了挑戰，甚至很可能是崩潰的前兆。

一、社會變遷裏的“認識的難題”

“認識的難題”(Erkenntnisproblem)是有朝一日，終究要承認別人的價值觀比自己的更具優越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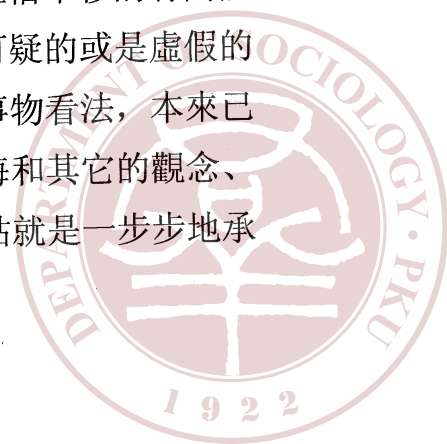


“認識的難題”是自己的世界觀被迫要放棄的困境。

“認識的難題”是原先自以為是永恆不變、不驗自明、可以永遠倚賴它來解決各種疑難雜症的價值體系，有一天它卻不不再像原先那樣能幫我們解決問題，甚至還會遭遇被淘汰的命運。

伊里亞斯對認識的難題有特別的體會，在他《文明的進程》與《宮廷社會》兩書裡，談的雖然是長期的社會變遷，但是他卻著墨不少這種社會變遷過程中的調適困境。其中一個最極端的例子，是騎士階層的殘餘在法國大革命前夕，依然使用十二、十三世紀時武士價值觀與生存法則來過日子。市民階層崛起後，貴族階層仍然使用宮廷的價值觀與社會搏鬥。事實上當世代變遷，價值觀就會變遷，原來被視為是重要的價值觀，一夕之間有可能變得一文不值。就像是十二、十三世紀被稱作是騎士精神的價值觀，到了十八世紀時就被定義成了強盜次文化；或者本來是高品味、高格調的宮廷價值，最後卻可能被定義成虛偽和表面功夫。但是無論是宮廷貴族或者是騎士貴族，他們始終弄不明白，為什麼原先那麼被看重的價值，就這麼被遺忘了，到死那一天，他們也都弄不明白，世界上要保留的價值觀，不是原先那個他們認為最精緻、最善美的價值觀，而是有能力把舊價值觀取代掉的新價值觀。這就是社會轉型過程中武士貴族和宮廷貴族的“認識的難題”。由於新的價值觀，常常挾著有效性的強勢將原有的價值觀否定掉，當原有的價值觀必須承認自己價值觀的失效，甚至否定自己原有的價值觀，這就是造成一個認識的難題。

因此，所謂“認識的難題”，是人們原來確信不移的有關體驗自己、體驗他人的知識，現在被迫承認它是可疑的或是虛假的一個過程。也就是每個人自己對世界、對周遭事物看法，本來已經形成很牢靠的標準，卻被迫相對化，必須下海和其它的觀念、想法或意識形態一起競爭支配優勢。說明白一點就是——一步步地承



認其它標準的優越性。因此，“認識的難題”是人們原來確信不移的價值標準，被迫接受檢討或批判的一個過程。當這種要求檢討的聲音出現時，原來每個人所擁有的價值體系就被迫必須修正，這就是“認識的難題”。

這種“認識的難題”，伊里亞斯認為它也出現在物質形式裡，用空間造型的變遷作為例子，就是宮廷建築到市民建築所顯現出來的“認識的難題”：宮廷社會一向重視“品味、高雅”，以可以再現身份的造型準則作為房屋造型的基本形式，到了市民社會他們重視比較實用的“對稱、牢靠、經濟”的造型準則，宮廷社會的造型標準至此再也不是造型準則的唯一的標準²。

討論“特定風格”(bestimmter Stil)建築形式的變遷，表面上它只是一個建築形式的變遷，事實上反映的卻是原有價值觀的優越性被迫放棄的過程，另一方面它也代表原有的主導權力被剝奪的過程。

本文總共分為五個大段落，除了一、五節的前言和結論外，第二節說明什麼是“形態分析法”(Figurationsanalyse)。除此之外，我們用“形態分析法”對“自我意識”、“人的圖像”以及特定“風格感知”的能力進行分析，這種分析方法，伊里亞斯認為它不會忽略掉特定社會與特定歷史情境的影響，另一方面會發掘特定歷史情境與社會變遷過程中，它深受我們的情感以及和社會情境相互的影響。

人們會相信“自我意識”的永恆不變，相信某種分類標準、某種審美觀點的風格可以永遠長存，正是因為人們誤把特定社會與特定的歷史情境下產生的自我意識，誤以為它可以放諸四海而皆準，忽略了它是特定時空下的產物。

第二節之外，第三節、第四節討論宮廷社會和市民社會的“自我意識”，反映於特定居住空間的“風格”(Stil)、“標誌”(Bezeichnung)或“符號”(Symbol)的現象。宮廷社會到市民社會



反映出來的特定“風格”和“標誌”，是“自我意識”的巨大變遷，是由於他們的“自我意識”與“人類圖像”的改變，導致對居住形式“風格”觀點的變遷，其中涉及到家的概念、社交空間與隱私空間的不同詮釋以及對支配空間的重新定義。我們除了使用“形態分析法”，剖析特定居住空間的“風格”、“標誌”或“符號”與特定歷史情境之間的關係，這是“社會發生”的層面；但我們也會注意感性的經驗，它對共識的影響、對“自我意識”的變遷影響，因為對伊里亞斯而言，“心理發生”層面的重要性，並不下於“社會發生”層面。

總之，認識的難題一直都存在人類的社會當中，並且還將永遠無法消失。因為一個曾經遭遇壓迫和威脅的看法，一旦崛起後，這些人從來不會因為自己曾經遭遇壓迫的苦痛，去同情被壓迫者，他們通常也會成為壓迫其它看法的獨裁者，直到它再度遭遇挑戰，所以一個人自我意識的改變和權力變遷有著犬牙交錯的關係。

一個賴以生存的價值法則，碰到社會轉型時，一旦原有的價值體系不再能像原先那樣幫他解決問題的話，那麼他原先認為的那個自明性的“價值體系”不但遭遇了挑戰，甚至可能是崩潰的前兆。

二、形態社會學的研究方法

1. 伊里亞斯的“形態”理論與空間造型的社會形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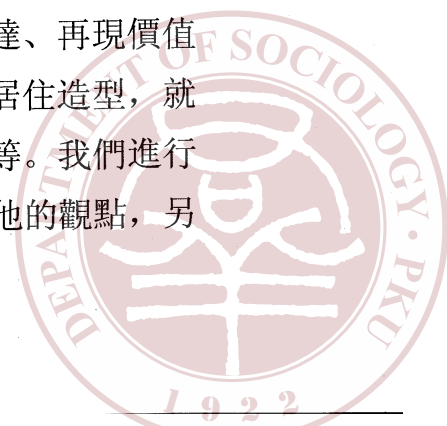
“形態”(Figuration)理論是伊里亞斯研究社會形態長期發展變化的理論依據，這個理論重點強調相互的依存性，如果人稱代名詞作為研究的起點，那麼每一個人稱代名詞都不能孤立的存



在，譬如一個“我”必然隱含“你”、“他”、“我們”、“你們”、“他們”，其它“你”，也一樣隱含“我”、“他”、“我們”、“你們”、“他們”等等，這就是相互性。這種相互性，凸顯了每一個人都不能獨立於其他人而存在的事實，所以可以這麼說：“人總是以多數的形式，以形態的形式出現的”，家庭、學校、城市是以形態的方式出現；團體、國家、社會階層等等也是以形態的方式出現。“形態”的核心內容是人與人之間的相互關連與相互倚賴，人們根據彼此不同的相互依賴與需求方式而結合成不同的社會形態³。

對空間造型的觀點也是一種社會形態，意思是宮廷貴族對居住造型所持有的觀點，除了有一個隱含“你”、“他”、“我們”、“你們”、“他們”的“我”觀點，同時必然包含他們貴族的觀點和我們貴族的觀點(Sie-Perspektive und Wir-Perspektive)。當我們對這些觀點進行分析時，我們就不能把觀點個別地獨立開來，必須要進行形態分析(Figurationsanalyse)。也就是某種特定的空間建造形式或者特定的空間規劃的觀點，必定包含著人們對居住造型的主觀觀點、客觀觀點、和一個包含自己體驗的參與團體的觀點。

所以宮廷建築雖然是一個建築單位，但它也是一個社會形態。在這個形態裡形成了屬於宮廷貴族們共同觀點的空間認識，他們透過這個空間的共同觀點溝通他們的價值觀、他們的自我意識、以及他們的社會存在等等。說得更明白一點，研究宮廷社會對居住造型的堅持，我們不能把它和其它的社會現象孤立起來，也不能和其它社會條件隔絕開來，譬如不能和他們的生活、思考、語言、行爲、自我實現的需求、社會存在的表達、再現價值以及身份倫理等等分割開來。我們研究宮廷社會的居住造型，就等於是研究宮廷貴族的價值觀、他們的自我意識等等。我們進行形態分析(Figurationsanalyse)的研究，一方面要進入他的觀點，另



一方面也必須要進入他們的觀點，透過分析他們對房屋造型觀點的認識，來理解他們對自我世界、對周遭事物的看法，因為宮廷貴族的空間造型 (Raumgestaltung)、會反映他們的生活、他們的思考方式、社會存在、再現價值以及他們的身份倫理⁴。

“不是所有的社會單位或人群的整合形式同時是居住或住房單位，但是它們卻透過某種特定的空間造型展現出來。”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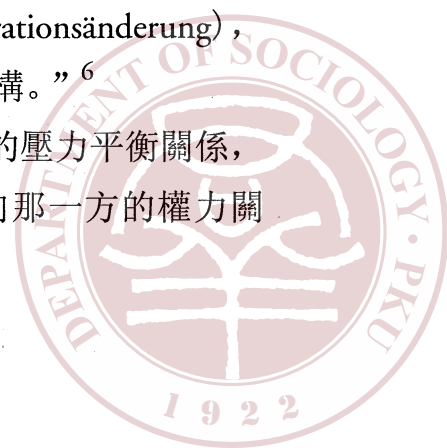
進一步來說，研究宮廷社會到市民社會的變遷以及他們的自我意識，透過研究宮廷貴族的空間造型、空間認識來理解它，這是一個方向。同樣的，研究市民階層的空間造型、空間認識，也可以理解市民階層的自我意識的變遷。從宮廷貴族的空間造型、空間認識，到市民階層的空間造型、空間認識；或者從貴族階層的自我意識到市民階層的自我意識，這整個過程就是空間造型的轉型，也是自我意識轉型。只是，貴族階層的空間觀點是如何產生的？代表市民階層的新的空間觀點又是如何產生的？這一方面涉及到的是一個空間造型、自我意識的變遷，另一方面涉及的就是一個“認識的難題”。

2. 形態理論的幾個分析基本概念

伊里亞斯的研究宗旨是找出：

“在幾百年的過程中，原有的形態 (Figuration) 是如何變化為另一種形態；同時，在形態的變化過程中 (Figurationsänderung)，原有的個人的結構如何變化為另一種個人的結構。”⁶

同時這種形態變化，指的就是變動過程中的壓力平衡關係，以及搖擺不定的、有時傾向這一方，有時傾向那一方的權力關



係。解釋這種形態變化的關係，伊里亞斯認為它不同於傳統以結構論或行動論對經驗世界的解釋，所以也不適合使用傳統的分析概念。因此，伊里亞斯提出自己的幾個分析概念：“人類圖像”（Menschenbild）、“自身圖像”（Bild von sich）、“自我意識”（Selbstbewußtsein），這些他認為更適合用來掌握形態的變化。⁷

爲什麼“人類圖像”等概念可以幫助我們理解形態的變化，因爲“人的圖像”、“自身圖像”等不同於傳統的社會學概念，傳統的社會學概念，一方面將個人與社會割裂看待，另一方面西方社會所使用的概念，也比較偏重自己的經驗角度，也不區分特定的體驗經驗和特定的生活方式之間的關係。而伊里亞斯認為他使用的這些概念既可以一方面包含著每一個人生活的特定方式，思想上的特定觀念，以及只有他自己才知道的特定感受，另一方面它也把這種感受包括他和別人建立關係時、和別人有隸屬關係時所產生的，以及每一個人在這種關係中和很多其它人組成的一個社會的感受也包含在內。明白一點說，他自己很清楚他既是一個個人，也同時是隸屬於社會的個人。因此，“人類圖像”、“自身圖像”、都有著它“不同於其它社會群體，或者不同於同一社會群體以往的爲社會所塑造的特定生活方式。”⁸

也就是說，這幾個概念才能同時將個別性、個人與社會的相互性，甚至連社會進程也都包含在內。伊里亞斯改變了以往傳統對“人類圖像”、“自身圖像”的概念想像，強調每一個時代的特殊經驗和一個自己價值觀之間的關係。所謂認識的難題涉及的就是一個人在價值觀變遷過程中也包括自己特定生活方式所面臨的困境。這個過程就是：

“要求我們捐棄自我意識的那些傳統形式，捐棄那些爲我們熟悉的，爲我們高度評價的關於我們的“人的圖像”、“自身圖像”（Bilder unserer Selbst）。”⁹



3. “自我意識”的形成

“自我意識”是一種信念，是解決疑難雜症的基本依據。當一個人遭遇到一些困境和難題，爲了要解決這些困境與難題，經過長期經驗的累積，伊里亞斯說它會以“自我意識”形態出現。所謂的自我意識，簡單一點講，它是一種特定的生活方式，複雜一點講它是人們自己構築的一個思想上的有關自我的意識，這個“自我意識”，它是人們用自己的語言不假思索就接受的東西¹⁰。因此，人們會根據這個屬於自己建構的“自我意識”作爲自己的信仰原則，也會使用這個原則“自我意識”解釋自己、解釋自己在這個世界上體驗到的難題和困惑，同時也會使用“自我意識”作爲他與其他有共同“自我意識”的人溝通，這時，人的自我意識會通過“人類圖像”(Menschenbild)的形式反映出來的。¹¹

“自我意識”是感性的，因爲“自我意識”，是一種特定的生活方式，也是不假思索就接受的東西，所以它也包含了每一個人特定生活經驗裡的願望和恐懼；而且“自我意識”固然可以解決人們自己的困境，但因爲這個“自我意識”富含自己的願望和恐懼，所以這個“自我意識”是感性的，它的建構也是也會受到自己經驗的限制。伊里亞斯認爲這樣受自己經驗限制所建構出來的知識，雖然包含有現實理性經驗的一面，但也帶有一定程度的想像成份和一定程度的感性經驗(gefühlreiche an Erlebnisformen)，意思是人們會用感性去體驗經驗世界，所以在人們的感性世界裡，不存在真正的事實與真相，人們對每一件事實與真相都帶著自己的理想和想像去理解它。¹²

自我意識是永恆法則，因爲這個靠著自己的理想與想像構築出來的真相，又得到了其他人的認同，而那些困境與難題，又的確獲得了解決，人們就會以爲“自我意識”，也就是自己原先賴以解決疑惑與困境的信念原則會永恆不變。由於“自我意識”



的信念是在一種富含感性認同的情感下，認為它具有自明性、具有永恆不變的價值，是解決疑難問題的唯一法則。

因此，有一天永恆不變的“自我意識”、我們的價值體系不再像原先那樣能幫我們解決問題，原先自明性的“自我意識”就會遭遇挑戰。這裡提出來的疑問是，為什麼原先那個自明性的、可以解決難題和困惑的“自我意識”有一天會失效，不再能解決我們碰上的難題，如果它不是解決難題的好方法，但它確曾解決過很多疑難雜症，如果它是解決難題的好方法，為什麼現在卻失效了呢？

伊里亞斯發現解決疑難問題的“自我意識”確實會發生失效的狀況，伊里亞斯說明這其中的原因是人類把解決心理願望的問題，混淆成思想和理念，把希望有一個永恆的、解決難題的唯一標準的理想，建構成解決問題的唯一方法，一種思維的永恆形式 (ein ewige Form des Denkes)¹³。意思是人類想解決的是心理問題，卻把它轉化成哲學問題，把感性經驗抽象化成理性法則，把各種問題的各種解決方法，簡化成一種問題和解決問題的唯一法則。

當人們把心理問題轉化成哲學問題，把感性經驗抽象成理性法則，把解決各種問題的各種方法，簡化成一種問題和唯一法則，就比較會相信思維的永恆形式，至於它有一天會公開受到質疑，會失去它原先具有的自明性，甚至於失效的結果，根本就不在人們的想像之中。

因此，透過這種失效的過程，自明性的、被認為是理所當然的體驗自己、體驗世界的“自我意識”，伊里亞斯認為它當然會產生變遷，而且它的變遷，不是自然而然，或者在某個人、某些人或某個團體的同意下發生的。它發生的狀況常常一方面是對自己的願望、理想的挑戰；另一方面是對自己、對原來的自明性的“自我意識”的批判，其中還時時伴隨著社會組織的調整以及權力關係的重組，所以“自我意識”的變遷涉及到的是一個



“認識的難題”，是人們在被迫的情況下，承認自己原有價值的失敗。十八世紀貴族社會到市民社會，就是一個“自我意識”變遷的過程，是一個典型的反映自我意識變遷的例證，在這個例證裡呈現了“認識的難題”。

4. 自我意識與特定“風格感知”的能力

“自我意識”的變遷反映在建築造型的物質形式裡，它所涉及的議題是“風格感知”能力的變遷；另一方面它是“特定風格”的建築形式的變遷，也就是一個原有感知能力的優越性被迫放棄的過程。

伊里亞斯認為居住的空間形式代表是一種特定風格。對於它的變遷，從一種純粹審美的觀點來看，它是特定風格的變形 (Varianten eines bestimmten Stils)。他認為這種純粹審美觀點的風格的變形同樣也深深地反映宮廷社會自己的“自我意識”的“意識水平” (Bewußtseinssebene)。

宮廷社會有他自己的生活方式，這種生活方式特別訓練一種對特定的品味、或者是一種對“社會品質的感知” (sozialen Qualitäten wahrgenommen) 的特殊能力。“社會品質的感知”的能力包含所謂上流社會所應有的各種成分，它被當作是一種對特定“風格感知” (bestimmten Stils wahrgenommen) 的能力。這也就是一種有能力透過“風格”、“標誌”等形式，精確地說明他們對“身份符號” (Symbol für den Stand) 的感知能力。¹⁴

貴族階層“風格感知”的能力是一種，市民階層反映的“風格感知”的能力又是另外一種，它的“標誌”是“經濟倫理” (Wirtschaftsethos)，他的“自我主張的工具” (dem Instrument der Selbstbehauptung)、“對稱、牢靠、經濟”，他們的自我意識重視“使用價值” (Gebrauchswert)、以及可以正確表達職業身份



的符號，重視自主性和領域感，有別於宮廷社會對等級身份再現的“再現價值”(Repräsentationswert)，尤其他們對“支配空間”的不同詮釋的標準，正是反映他們各自不同的“自我意識”。¹⁵

因此我們研究宮廷貴族和市民階層對居住造型的觀點認識，就是找出他們對“社會品質感知”的差別性來，把他們各自“符號化”的生活方式找出來。這些符號的特性一方面說明他們的身份，另一方面也反映了他們的“自我意識”。

三、宮廷貴族的自我意識與“家”的圖像

1. 宮廷貴族的自我意識

關於宮廷貴族對於感知“身份符號”的這種能力到底從何而來？這與西方貴族社會宗教信仰的價值觀說起，伊里亞斯說：“西方人企圖在宗教信仰的基礎上，把人們所有的經驗、感受，都以符合上帝的標準詮釋，把世間的道德、規範、人與人的等級劃分標準，——上帝、天使、人以及動物——，都以一神的觀點分類¹⁶。當時人類不能確定可以根據自己的體驗能力，尋找一個詮釋它們的方法，他們以為自己的小世界或整個人類世界都必須透過揣摩上帝的意旨才能掌握。這個階段人們的確相信只有憑藉上帝的普遍法則才能掌握認識自己、認識世界的知識。到了科學時代，……即使孔德證明了“科學的工作建立在總的結論、個別的觀察、理論建構和經驗之間的不可分割性。”¹⁷ 人們仍然強調普遍法則具有超越時空的特性。

這種思考方式也反應在十八世紀宮廷貴族、他們對品味感知的體驗上。他們把“社會品質感知”(sozialen Qualitäten wahrgenommen) 的能力分成不同等級，並把它作為區隔上、下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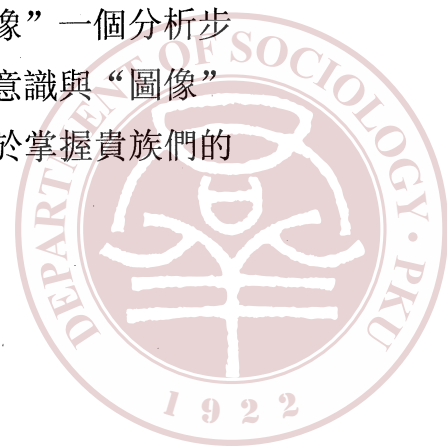


社會的標準，而且還依據這個標準劃分等級，以便確保上帝對世俗世界所做的等級安排。因此，一個貴族必須要擁有一個品質上符合身份的房子，以及可以和身份相配的裝飾，這樣一方面是藉此證明自己具有“社會品質感知”的能力，另一方面也符合了上帝的意旨。這時十八世紀的宮廷社會，依據信仰劃分等級對不同的居住造型進行分類，他們把對建築形式的感知能力作為他們區分等級的基礎，進而使用這種區分標準進行社會分類。宮廷貴族根據這種價值觀建立起他們自己的“自我意識”和“人的圖像”，並且認為這是認識自己、認識世界的最好方法。

宮廷貴族一方面把“社會品質感知”當作是一種能力，以此劃分等級，進而進行社會分類，另一方面也把這種分類方法當作是超越時、空的普遍法則，伊里亞斯認為這是宮廷貴族的心理願望，並且這種心理願望已經是一種感性的渴求，想把以宮廷貴族作為重心的等級分類，“當作是符合事實的理念”（als tatsachengerechte Ideen）。伊里亞斯認為宮廷貴族在歷史上的成功，是一個集體的偶然性，貴族把一個集體偶然性成功，想像成必然性的成功，貴族不只把想像當成必然性，還強化這些想像成份，甚至把它當作是對事實真相的掌握，這是把感性的經驗，當作是恆久不變的真理。等到後來市民階層崛起，市民階層當然完全不能理解貴族們的這些想法。

2. 宮廷社會對“家”的圖像體會

分析貴族社會的思維與語言方式（Denk- und Sprechweisen），也是一種可以掌握貴族們自我意識與“人類圖像”一個分析步驟，這種分析雖然不足以完全掌握貴族們自我意識與“圖像”體會的全部，然而如果沒有這一部份的分析，對於掌握貴族們自我意識與“圖像”體會，卻是很大的缺陷。



首先“家”這個空間概念，用什麼樣的語言能夠把“家”這個意義表達出來，在宮廷社會是一件重要的課題。今天我們看待“家”，把它當作是一個下班後可以休息、可以放鬆和可以獲得安全感的場所，任何一個人只要“家”還是健全的，“家”對每一個人具有相同的功能和意義，即使我們給“家”一個另外的稱呼，也無法改變“家”本身所具有的功能和意義。然而宮廷貴族對於成為“家”的這個空間，首先給予一個有別於一般市民階層對“家”這個空間的稱呼，即使是已經上升的市民階層，宮廷貴族們仍然給與“家”一個有區別性的稱呼。貴族們在城裡，都有一棟自己的房子，稱之謂“府邸”(Hotels)，這個名稱在今天代表的是旅館，早已失去其原來的意義，在宮廷貴族的時期，“府邸”的名稱即代表一個特定身份，早期的設計形式簡單，——這和早期代表各個房間的各種功能的分化不是很複雜有關——但要求他們的“府邸”必須要符合持有人的身分等級，這裡不只是一個居住意義的需求，也不只有功能上的需求，它所顯示的社會學意義是相當清楚而明確，“府邸”這個名稱傳達出來的訊息是，有一個有身份的人住在這裡，他有一個明確的等級。房子的名稱將這一切清楚的表達出來。

把空間的稱呼作為表達等級的意涵，還包括區分“家庭”(Familie)和“房子”(Houses)稱呼。法國大革命前的貴族社會，房子(Houses)這個稱呼專屬於貴族，因為這裡面還傳達出另外一個意義，它用來表達一代又一代的整體性，以及他們所隸屬於的種屬標誌。使用“家族”(Familie)這個語言或多或少有一點貶義，是指社會地位上升的市民階層，“房子”(Houses)這個稱呼屬於對國王和高等的貴族專利。因此，語言的使用“涉及到的不只是一個“說話的方式”(facon de parler)，而是使用這種語言的背後存在一個事實，要搭建一個差異性的事實。”¹⁸



3. 宮廷社會的社交與隱私的空間表達

一般的觀念，“家”是一個隱私性的場所。然而把“家”當作是“隱私性”的這種觀念，卻並非是西方一直以來的看法。西方宮廷社會裡每一個貴族的“家”裡，都有一個社交空間，從他們儘可能的希望“家”裡的社交空間成為出色而又容量夠大的社交場所來看，與其說宮廷貴族重視“家”作為一種代表私人性的場所，不如說他們更重視“家”裡有一個大家都想來的社交中心，“家”裡有一個夠大的沙龍成了必要性的設備，伊里亞斯在宮廷社會這本書裡描述貴族的空間規劃：

“社交聚會的房間分成兩部分，一般而言是座落在中間，二層樓的高度，四周全面的、多半是用科林斯式圓柱裝飾出來的大沙龍，也就是宮廷貴族社交交際的中心。客人從他的馬車上下來，前往主建築前的露天台階拾階而上，莊重而緩步的走一個長形前廳並在那裡抵達進入大而圓的沙龍裡。位於沙龍的這一邊，通過前廳的入口是可以抵達“社交套房”(appartement de société)，候客室和衣帽間在前面，隨後是一個聚會室(salle de compagnie)，一個小型的私密的橢圓形的沙龍，一個飯廳，飯廳旁邊有一個歐式自助餐櫃。位於沙龍的另外一邊是“豪華套房”(appartement de parade)，精緻的套間和精緻的小房間(Parade — Salons und Paradekabnette)都附屬於套間，緊貼著小房間有一個長廊，長廊遠遠的超出緊鄰著的側房之外，把大庭院和小花園隔開。”¹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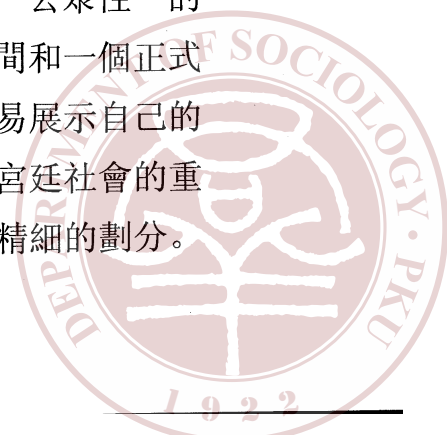
從這一段的描述來看，看不出現今社會定義的隱私性的空間。沙龍一邊的空間是候傳室、衣帽間、聚會室、飯廳，屬於公共空間的部分，另外一邊有豪華套房，精緻套間和精緻小房



間，這就是宮廷社會定義的隱私性空間。宮廷貴族利用這些隱私性的空間作接待賓客的用途，不同於今天所謂的隱私性的空間代表這是由私人所支配的的空間。更精確的說，宮廷社會裡的隱私性空間其實就是社會空間 (Gesellschaftsräume)，因為它和社會空間所具有的功能一樣，甚至還作了進一步的分化，精緻套房用來接待私交親密的朋友，重視愜意性、舒適性、可以隨意交談沒有束縛的那種感覺，豪華套房接待的客人，是爲了顯現他們的等級和地位，兩者都用來作接待使用，只是親疏不同罷了。所以宮廷社會的貴族莊園既是私人空間，也是兼具社交功能的一個獨特的雙面性：

“它一方面給予私人生活的功能，譬如放鬆、消遣、閒聊等，它同時也必須具有像我們職業生活一樣的功能，是飛黃騰達和自我維護的直接工具，是聲譽上升和下降的媒介，把親身體驗的社會要求和壓力作爲義務。這種雙面性在社會空間的分化裡表現出來。“社交套房” (appartement de société) 裡會客強調的是消遣和娛樂，但並不缺乏公眾性的一面。對於那一些會打開“豪華客房” (Paraderäume) 的會晤，大公要公開的是，把保護他房子的利益和權力的維護列於重要地位。”²⁰

因此，可以這麼說，宮廷社會裡的生活，公眾性 (Öffentlichkeit) 是他們主要的生活方式，一切空間的規劃都以合乎“公眾性”的生活方式爲主，一個上流社會的生活方式，不能脫離“公眾性”，即使是隱私性的空間，也都具有“公眾性”的意義，把“公眾性”的空間分化爲私密性的公眾空間和一個正式化的公眾性空間，是因爲“公眾性”的空間，更容易展示自己的身份意義，可以說透過“公眾性”來展示身份才是宮廷社會的重點，所以他們才會把重點擺在公眾性的空間並作更精細的劃分。



4. 宮廷社會裡的象徵權威支配的空間

一所房子裡，哪一種房子被重視，通常代表了那一部份的生活方式被強調著，宮廷社會過渡強調大沙龍、社交套房和豪華套房等空間的社會功能，“公眾性”就成為他們重點強調的生活方式。

從這個意義上來講，宮廷社會還有另外一個重點，那就是比較強調外在權威的空間，為了表達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之間的關係，透過空間的形式傳達這種關係，是他們非常重要的一環。那個時代相信神創的世界觀，個體的反思和觀察基本上都必須藉助神啟或是被認可的權威來解釋，因此，空間的區分形式是表達權威的一種方式，他們重視差別性，把差別性區分出來，是重要而且天經地義。宮廷社會裡每一個人的命運深深的與這種宏觀的等級認識緊密相連。區分等級的差別、區分支配者與被支配者的差別，和區分天堂地獄、區分善惡的差別一樣重要，如何利用空間形式，區分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之間的差別，區分廣大僕役和貴族階層的差別就隸屬在這一環裡。

宮廷社會對廣大僕役階層的支配，是建立在對經驗世界的詮釋權的壟斷，外在的空間規劃主要是反映對這種世界觀的詮釋，因此，按照階層順序規劃空間是必要的，而且也是不可或缺的。例如每一個主人的房間之前至少會規劃一間候傳室（Antichambre），候傳室就是區分支配者與被支配者之間的階層差異。

“從入口處引向不同的起居套間和社交套房的走道，會經過一個或多個候傳室。候傳室位於男主人的臥房之前，位於女主人的住宅之前，也位在分列兩旁的臥室之前，就好像是位在聚會廳之前似的。這個空間，候傳室



簡直就是宮廷的、古代政體中優良社會的符號，這裡永遠等候著穿著勤務制服的僕人，或者沒穿制服的男僕以及等候統治者下命令的僕役。沒有任何有關僕役們舉止的獨特性描述，即使有描述，也是由一篇簡短文章中的一半組成。百科全書獻給候傳室的這半部文章寫著：〈首先是那兒的候傳室〉裡面如此描述〈一直為僕役準備著火爐，在這兒人們很少使用壁爐，人們滿足於前面搭起的火爐，在凜冽的空氣裡，這個火爐防護著房間裡的每一處地方，而冷空氣也是因為持續打開通向統治者房間的特定的門而導致的。〉。”²¹

“候傳室”是宮廷社會裡不可或缺的空間規劃，這個空間距離主人房間最近，但是等級的區別性也最大，也就是說“固定空間相近的同時，固定的社會地位卻相遠，相同階層關係親密的同時，不同關係之間距離卻很嚴格”²²。”²³

這種獨特的關係種類，不斷地重現在各個階層之中，在國王家庭內是大貴族和大貴婦們在候傳室裡等候國王的命令，在大貴族、大貴婦的家裡也同樣有在候傳室裡服役並且在轉角處等候主人的僕役。

伊里亞斯認為“人的圖像”是每個人自己體驗世界和周遭事物的反映，我們觀察宮廷社會的圖像裡，發現宮廷社會的人們在他們自己傳統的框架裡，他們在乎有關“家”這個語言使用的得不得當；檢驗自己的生活有沒有符合“公眾性”；包括他自己的房子有沒有按照傳統社會等級的安排，他們憑著從小得自父母的教育、社會的薰陶，以及和其他人互動得出的經驗，使他們逐漸學習認識哪些是他們該作的，哪些是他們不該作的，這些經過學習、體驗，以及和社會上相同階層人的共識，他們對空間造



型的想法是不驗自明的，成爲他所處的、他那個時代對這種房屋造型的共同觀點，在這個共同觀點裡，既包含了他人對這個（房屋造型）的觀點、也包含了我們對這個（房屋造型的）觀點（Sieperspektiv und Wirperspektive），另一方面它既包含了對房屋造型的客觀面向的觀點，也包含了“主觀”（Subjektiven Aspekten）面向的觀點。在這裡面他自己感知到自己是一個個人的存在，他也有著做爲貴族的自我意識和自我認同，同時因爲他的自我認同，也影響到他屬於的貴族團體以及他和他那個團體的關係。生活在這個團體裡，或者還想在這個團體裡生存，很難想像怎麼容忍其它的房屋造型的觀點。

四、苦澀的傳統與破碎的“圖像”

生活在宮廷貴族這個氛圍裡，他們相信他們的“觀點”是永遠屹立不搖的。當然，要宮廷貴族們否定自己一出生即熟悉的自我意識，修正自己向來熟悉的“自己的觀念”，甚至是他那個社會共同認可的“人的圖像”，可以想像它的困難，然而現實的事實是除了宮廷貴族的“觀點”，也有不同於宮廷貴族的“觀點”存在，伊里亞斯說：

“‘整合’這個觀念，也包含了‘崩解’的特殊形式，……就好像‘秩序’的概念，自然是也包含了‘失序’。”²⁴

整合與崩解、秩序與失序，是相互關連的，和宮廷社會同時並存的其它自我意識、“觀點”一直存在著，只是過去沒有人敢



提出來，現在比較有人敢大聲的說出來，這跟市民階層的崛起與市民階層敢於用不同於貴族階層的自我意識詮釋階層，詮釋他們的世界觀有關：“他們可以根據自己的觀察和思考來解釋自然現象並將它用於實踐，而不需要求助教會或古代的權威。”

市民階層的自我意識明顯的從比較依賴上帝權威的詮釋朝向比較重視自主性的自我意識的方向轉變，宮廷貴族的世界觀是要合理化他們對廣大僕役的控制，市民階層的世界觀是爲了要反制宮廷社會的階層觀，合理化自主性的自我意識。雖然這種新型的自我意識和同時正在發展中的商業化、城市階層的崛起相關，這可能只是使整合走向崩解的觸媒點，因爲即使不是這個原因使整合崩解，也會出現其它的原因使整合崩解，伊里亞斯認爲整合與崩解一直是相互依存的关系概念 (Beziehungsbegriff)，而且這個關係是會流動的 (beweglichen Beziehungen)。²⁵ 就像是反映變遷的權力關係，是搖擺不定、有時會傾向這一方，有時會傾向那一方的權力流動。但是無論是貴族階層或者是市民階層，他們都相信他們的觀點是自明的、具永恆不變的特質。

1. 從身份社會到契約社會的空間概念的變遷

宮廷社會相信按照階層排序的身份社會 (Ständegesellschaft)，才是一個有秩序、整合良好的社會，良好的宮廷社會”(guten höfischen Gesellschaft)、“上流社會”(monde)“有教養的圈子”(der bonne compagnie)，永遠在候傳室等候統治者下命令的僕役，是合乎秩序、具永恆的特徵。即使他們面臨的事實是：

“宮廷社會中的實際等級秩序變化不定，……這種社會裡的平衡非常的不穩定……人們的地位和彼此間的距離不斷地改變。”²⁶



另外一方面，市民階層的專家階層：

“書記官、國王的顧問、稅務官員、最高法院的法官
等等各種各樣的職務。”²⁷

這些擔任官職的市民有些已經朝著佩箭騎士 (*noblesse d'épée*) 躍升上去，甚至有些高階法官還希望，取得像佩箭貴族同等地位。所以在那時候等級排序的秩序已經產生流動性的變化。原來按照貴族理想的階層排列的圖形整個被打亂，但是貴族們爲了要確保身份制社會的永恆價值，他們作出更精緻的區分標準，貴族們不再只從空間形式的規劃來區分等級，純粹美學式的 (*rein ästhetisch*)、多樣性的特定風格 (*als Varianten eines bestimmten Stils*)，感知社會品質差別的能力，都是進一步作爲區分等級的標準，他們的區分標準越來越走向精緻化：

“‘大莊園主的住所’ (*les demeurs des grandseigneurs*)，人們會選擇哪些屬性在‘上流社會’ (*monde*) 被認作是適當的。……他們在裡面尋找社群需求的前提 (*die Voraussetzung für ihr geselligen Bedürfnisse*) 並且在裡面生產他們的那種品質，並且透過這種品質把上流社會的不同成分聚合在一起，以便確保和下層社會作區分：平等的“待人處世” (*savoir-vivre*)、風趣文化的團體、精緻並且多種多樣的全面培養的品味。……學習分辨所有不同的需求和這種、那種房子的風格，以及它是否適合這種、那種的房屋主人……從那兒學習純正的品味能力，和何謂正面品性的認識，而這種正面認識的品性能力對每一個建築物是必要的。”²⁸



區分標準雖然更加精緻化，然而這種區分標準敵不過市民階層不斷上升的經濟力量，貴族出租土地的所得不如市民階層的經商所得，本來爲了保護貴族和市民身份作分割的區分標準，不允許貴族經商，如今卻成爲箝制貴族致富的制度。十八世紀的市民階層日益增加，貴族的形勢越形困難，本來府邸 (Hotel) 是用來稱呼高等貴族的住宅，如今，十八世紀這個概念開始沒落，並成爲有錢的稅務人的房子，不過貴族們仍然堅持他們自己的自我意識和他們的“觀點”，也仍然只願意停留在他們自己的關係網絡裡進行社會交往。

市民階層雖然會仿照貴族階層的房屋建築，但尺寸縮小了，一個廚房，一個吃飯的小房間，一個小辦公室都擠在一起，倒是房屋女主人和男主人的套間彼此緊挨著，反映了典型市民夫妻的符號。他們的社交空間 (Gesellschaftsräume) 縮水了，“豪華套房” (Parade-Appartement) 徹底消失了。優良社會的符號“候客室” (Das Antichambre) 已經有了些許差異，餐廳功能遠大於永遠等待候傳僕役的功能。他們反映了另外一種對“家”的“觀點”：實用性，完全有別於身份制的觀點，這種觀點的反映是敢於“通過自己的思想和觀察來獲得對事物的確定認識。”²⁹ 他們的建築形式是要確保市民階層的特殊需求。

2. 空間價值觀的移轉，從再現價值到使用價值

強調某種建築特色，代表著某種生活方式的強調，等級分化的居住形式是貴族強調的生活的重點，城市居住建築 (städtischen Wohnbauten) 被稱作是“具有特色的建築” (maisons particulières)，它的符號是“私人住宅” (Privathäuser)，法國大革命之前，稱呼這種建築是“具有特色的建築” (帶有貶意)、“私人住宅”，代表的是沒有意義的房子，它唯一的意義是爲了它具有區分作



用，可以和那些貴族階層的住宅作區分。法國大革命之後它呈現出來的符號是，做為職業用途的房子，如果不是職業用途，稱呼高級公務員的住宅也是“私人住宅”，它的溝通訊息是“私人住宅、禁止闖入”。後來私人住宅有了一些凸顯化的意義上改變，是市民階層為了顯示自己那種特殊的資產階層的自我意識，在這個自我意識裡是為了“以“勤勞”反對貴族的“遊手好閒”，以“自然”來反對貴族的“繁瑣禮儀”，以對“知識的追求”來反對對“交際形式”的追求，……他們還提出以“道德”來反對貴族的“傷風敗俗”³⁰。”

市民階層的經濟力量使他們更有自信的相信人類自己的反思，自己的觀察，自己所具有的能力，就足以認識自己、認識世界，市民階層要求房屋建築的重點是“對稱、牢固、經濟”，尤其在貴族階層為了在房屋建築上體現等級的需求，所造成的奢靡浪費，更強化他們在建築規劃上按照所得作支出建造原則。這些變化使市民階層的自我意識和他們的“人的圖像”，像一個翻滾的巨浪，雖然緩慢，卻沒有任何力量能夠阻擋，宮廷貴族們揭櫫的“人的圖像”，雖然還以世代傳承的方式在進行，沒辦法像舞台上的音樂，嘎然停止。而且要求他們一個人立刻改變一向相信的自我意識與他們的“人的圖像”，無異是一種生活的斷裂，更何況放棄他們“自己的觀點”，無異於等於放棄平常擁有的權力。

當兩種“自我意識”進行競爭，伊里亞斯認為，並沒有共同標準給發展方向提供參考，方向的發展多半由參與者自己所擁有的資源、機敏的程度以及雙方的實力決定，在大多數的情況下，參與競爭的雙方或各方，在他們的自我意識和他們體會的“人的圖像”裡，不會認為有必要去學習對方的價值觀，就像宮廷貴族，他們每天為了地位和威望的機運，處於一個幾乎從來沒止熄的緊張狀態，他們必須時時保持警覺，時時要為自己的優先



地位而戰。透過房子的風格，表達自己擁有的優先性，是表達自我意識不可或缺的工具。沒有等級就等於沒有身份，如果房子的風格沒有把等級表現出來，就等於是連自我存在的價值都沒有了。然而如果失去了這種價值觀，宮廷貴族們也會失去他們可以努力的方向，這是因為他們只認識這種自我意識以及這種“人的圖像”。

當社會力量呈現出對比的不均衡時，“自我意識”的發展方向會逐漸轉移，當最為市民階層自我主張的工具 (Instrument der Selbsthauptung)， “對稱、牢固、節約” 的經濟倫理 (Wirtschaftsethos) 比起貴族階層作為自我主張的工具 (Instrument der Selbsthauptung) 身份倫理越來越佔優勢，不是因為貴族階層改變了他們的自己的觀點，也不是因為社會裡不再重視身份倫理的主張，而是因為社會力量的不均衡，使得社會重心逐漸轉移。這代表一直被過去的價值觀“身份倫理”所制約的市民階層，已經可以和貴族階層共同競爭一向只有貴族社會才有資格擁有的榮耀與名聲，現在取得這種榮耀與名聲的方法，不再只有貴族階層的價值觀，而是擁有像市民階層一樣的價值觀，同樣可以獲得聲望與榮譽，甚至有越來越往這個重心逐漸轉移的跡象。“這是因為一個意識水平已經漸進到另一個新的意識水平的結果。”³¹

3. 區分公、私空間的概念轉移：從身份感表達的支配空間到重視領域感表達的支配空間

宮廷社會為了強調等級的區別，重視公眾性 (Öffentlichkeit)，至於隱密空間的規劃，只是為了表達一個親疏的差別。市民階層規劃空間的重點就與此完全不同。

在上一個章節中，關於市民住宅的形式“城市住宅建築”(städtischen Wohnbauten)、“具有特色的建築”(maisons particulières)、“私人住宅”(Privathäuser)這些符號本來是用來作



區分使用的，表示它不在階層的順序裡，如今稱呼它為“私人住宅”，它呈現出來的符號是做為職業用途的房子，或者是高級公務員的住宅，它要溝通的訊息是“私人重地、閒人免進”。

市民階層的“家”，基本上不重視“公眾性”這個概念，反而強調“私”領域的意識，市民階層雖然會仿照貴族階層的房屋建築，但是“豪華套房”沒有了、社交空間縮水了，倒是出現了一個小辦公室，支配空間的候傳室變成了餐廳。這裡面完全看不到像宮廷社會那樣的“公眾性”，反倒和現代社會的私領域的概念幾乎雷同。

市民階層當然有社交關係，但是伊里亞斯認為西方市民社會的社交關係，通常是某些生意、職業有關的拜訪，和宮廷社會所謂的社交拜訪的意義不太一樣。宮廷社會空間規劃的重點是進一步分化社會空間，而市民社會卻把“私”領域作了更清楚的分化，一種是對外開放的私領域，另一種是不對外開放的私領域，對外開放的私領域溝通的訊息是“職業的”，否則它就是私人住宅，私人住宅對宮廷社會而言，無論是對外開放或不對外開放的私領域，都稱之為“私人的”。

“如果拿古代政體、宮廷貴族和職業市民階層的生活建構以及他們的劃分法來比較，然後整個宮廷生活的社會建構就落入到“私人氛圍”(Privatphäre)的範疇裡。因為宮廷貴族們沒有我們意義下的一個職業生活。”³²

同樣的，如果我們用這種職業的和私人生活的區分方法，來劃分宮廷貴族的兩種社會空間，也完全是不適用的，因為他們也沒有市民社會這種意義下的職業生活和隱私生活。

市民社會區分支配空間的方式，和劃分公、私的方法一樣，新的支配概念取代了舊的支配概念，在市民社會的空間規劃裡，他們取消了宮廷社會認為是優良傳統的候傳室。這種把劃分等級的空間取消，表面上看起來，市民社會的“家”裡已經找不到，



和支配具有相等意涵的支配空間，事實上，它已經脫胎成另一種意義的支配，“私人重地、閒人免進”，就是一種對支配權的表達，在這種支配權的意義下，空間共享的概念消失無蹤，取而代之的是私領域的獨佔性，使一向包融性更廣的“我們的”空間被越來越多的私領域佔領。

所有這些轉變，伊里亞斯認為都與個體化的過程緊密相連，和這種轉變並行的是“依賴於比較“外在”的權威意識向比較自主的“個人”意識的轉變……這是一種很有特色的轉變，同時影響了人類生活三個基本座標：社會結構中的個體塑造和位置，社會結構本身，社會的人跟客觀世界現象之間的關係。”³³

在個體化的進程中，我們的意識，越來越偏向自我意識的部分，對於公、私領域的空間規劃，也越來越偏向重視私領域的方向發展。

五、結論

我們一開始即強調，人類相信某些準則是不能改變的，譬如相信有一個永恆不變的邏輯法則，相信有一個“自我意識”與“自己的觀點”、或者對各種主義的信仰，每一種信仰、或者是學說，如果不是宣稱他們的邏輯嚴謹、理論精確，不然也都試圖證明，他們的證據是建立在一個龐大的可驗證的經驗事實之上，無非是企圖證明只有他們的論證才是普遍有效的。

宮廷社會根據他們的自我意識和他們的“人的圖像”認識空間，市民階層也立基於自己的自我意識，展示他們的建築特色，然而他們都相信有一個永恆不變的邏輯法則，宮廷貴族立基於神學的準則，市民階層則立基於一個哲學上永恆不變的觀點。他們各自一方面都相信有一個永恆不變的邏輯法則，另一方面卻又各



自相信自己的自我意識，這在伊里亞斯看來是第一個矛盾；第二個矛盾是經驗事實與理論之間的矛盾，因為永恆不變的邏輯法則是宮廷貴族與市民社會共同的結論，這個結論形成他們的理論依據，這個理論依據按照伊里亞斯從觀察中得到的經驗事實是，永恆不變的邏輯法則不存在，因為經驗事實是，當價值觀產生變遷了，那個永恆不變的邏輯法則也會改變。

爲什麼西方社會相信有一個不變的永恆法則，這是經驗事實與理論之間的差距，伊里亞斯認爲，這與觀察者喜歡根據自己看見的事實，作爲他們的理論根據，這個事實是他們只觀察到一部份的內容，另外一部份內容是他們把願望理想化，誤把理想當成了事實。

宮廷貴族建造他們的房屋，會根據等級排列的秩序，再現於他們的房屋建造上，這既合乎他們的願望，也是他們的理想，貴族們根據他們的觀點得出這樣的結論，不能說是完全的錯誤，只是他們只觀察了他們自己喜歡的內容，把自己喜歡的內容當成事實，再把它形諸理論，他們的確是誤把理想當成事實。但是他們會堅持這種觀點，喜歡房屋的建造再現他們的等級次序，這裡面還包含了權力的擁有和階層的支配，堅持這種自我意識與“人的圖像”，不只是掌握權力，同時也是他們據以生存、帶來安全感的泉源。只有當社會力和有效性產生變化時，原有的自我意識和“人的圖像”，才會再重新組合。

當自我認識和“人的圖像”產生轉變，社會組織內的整體生存以及權力關係的變化也會產生改變，當某種觀點產生動搖，權力和安全感的來源，也立即有喪失的危險，認識的難題，來源於一再發生的權力重組與安全感的喪失。

伊里亞斯形容十九世紀市民階層崛起的那個時代，權力的重組與安全感轉向對市民階層的那一方有利，這使他們相信他們的信念、他們的理想、以及更長遠的目標是有希望的、是永恆的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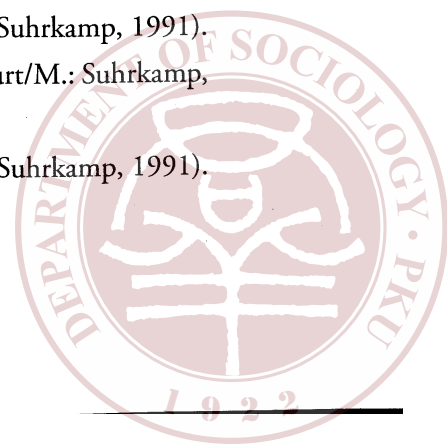


來。這樣的信念與永不改變的邏輯法則無關，伊里亞斯認為他們擁有的理想和希望，不是來自一個永不改變的哲學邏輯，而是來自於組織內的整體生存以及權力關係的不斷上升，就如同我們曾經說過，兩種自我意識的競爭，並不是因為有一個發展方向給他們那一方提供了參考，這個方向的發展多半是由參與者自己所擁有的資源、機敏的程度以及雙方的實力所決定，當市民階層的社會力呈現對比的上升時，他們自然對未來充滿了希望與憧憬。二十世紀甚至二十一世紀的今天，這些曾經爲了追求理想與未來的市民階層，他們所讚頌的永恆價值，不再是未來，而是現狀，特別在面臨新的、其它國家的市民階層崛起，他們更加維護讚頌自己民族的價值，他們以前憧憬過的市民社會，那種超然於國家之外的“人類社會”不再存在，反而因爲新的、市民階層的崛起，對未來充滿了焦慮與憂心忡忡，

因此，所謂的一個永不改變的永恆不變的法則或永恆不變的法則，它可能不存在於經驗事實內，它只是一個工具、一個拿來作爲自我主張的一個不可或缺的工具。

注釋

- 1 Norbert Elias, *Über den Prozeß der Zivilisation*, Bd. I.–II. (Frankfurt/M.: Suhrkamp, 1976); Norbert Elias, *Die Höfische Gesellschaft* (Frankfurt/M.: Suhrkamp, 1990).
- 2 Norbert Elias, *Die Höfische Gesellschaft* (Frankfurt/M.: Suhrkamp, 1990).
- 3 Norbert Elias, *Über den Prozeß der Zivilisation*, Bd. I. (Frankfurt/M.: Suhrkamp, 1976); Norbert Elias, *Was ist Soziologie?* (München: Juventa, 1991).
- 4 Norbert Elias, *Die Höfische Gesellschaft* (Frankfurt/M.: Suhrkamp, 1990).
- 5 Norbert Elias, *Die Gesellschaft der Individuen* (Frankfurt/M.: Suhrkamp, 1991).
- 6 Norbert Elias, *Über den Prozeß der Zivilisation*, Bd. I. (Frankfurt/M.: Suhrkamp, 1976).
- 7 Norbert Elias, *Die Gesellschaft der Individuen* (Frankfurt/M.: Suhrkamp, 1991).
- 8 Norbert Elias, 同上注。



- 9 Norbert Elias, 同注7。
- 10 Norbert Elias, 同注7。
- 11 Norbert Elias, *Über den Prozeß der Zivilisation*, Bd. I. (Frankfurt/M.: Suhrkamp, 1976).
- 12 Norbert Elias, *Über den Prozeß der Zivilisation*, Bd. I. (Frankfurt/M.: Suhrkamp, 1976); Norbert Elias, *Die Gesellschaft der Individuen* (Frankfurt/M.: Suhrkamp, 1991).
- 13 Norbert Elias, *Was ist Soziologie?* (München: Juventa, 1991).
- 14 Norbert Elias, *Die Höfische Gesellschaft* (Frankfurt/M.: Suhrkamp, 1990).
- 15 Norbert Elias, 同上注。
- 16 Norbert Elias, *Die Gesellschaft der Individuen* (Frankfurt/M.: Suhrkamp, 1991).
- 17 Norbert Elias, *Was ist Soziologie?* (München: Juventa, 1991).
- 18 Norbert Elias, *Die Höfische Gesellschaft* (Frankfurt/M.: Suhrkamp, 1990).
- 19 Norbert Elias, 同上注。
- 20 Norbert Elias, 同注18。
- 21 Norbert Elias, 同注18。
- 22 Norbert Elias, 同注18。
- 23 Norbert Elias, 同注18。
- 24 Norbert Elias, *Was ist Soziologie?* (München: Juventa, 1991).
- 25 Norbert Elias, 同上注。
- 26 Norbert Elias, *Die Höfische Gesellschaft* (Frankfurt/M.: Suhrkamp, 1990).
- 27 Norbert Elias, *Über den Prozeß der Zivilisation*, Bd. II. (Frankfurt/M.: Suhrkamp, 1976).
- 28 Norbert Elias, *Die Höfische Gesellschaft* (Frankfurt/M.: Suhrkamp, 1990).
- 29 Norbert Elias, 同上注。
- 30 Norbert Elias, *Über den Prozeß der Zivilisation*, Bd. I. (Frankfurt/M.: Suhrkamp, 1976).
- 31 Norbert Elias, *Die Gesellschaft der Individuen* (Frankfurt/M.: Suhrkamp, 1991).
- 32 Norbert Elias, *Die Höfische Gesellschaft* (Frankfurt/M.: Suhrkamp, 1990).
- 33 Norbert Elias, *Die Gesellschaft der Individuen* (Frankfurt/M.: Suhrkamp, 1991).

